

新公案小说

刺客行



5
华 栋 著 群 众 出 版 社

新 公 案 小 说

新公案小说

行

群众出版社

客

邱华栋 著

刺

新公案小说

(京)新登字 093 号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刺客行/邱华栋著. —北京:群众出版社,1997. 1

(新公案小说)

ISBN 7-5014-1516-1

I. 刺… I. 邱… III. 长篇小说-中国-当代 IV. I 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97)第 00120 号

刺客行——新公案小说

著 者 邱华栋

责任编辑 张 蓉 陈洪新

封面设计 章 雪

技术设计 祝燕君

出版发行 群众出版社 电话 67633344 转

社 址 北京市丰台区方庄芳星园三区 15 号楼

邮政编码 100078

印 刷 北京地质印刷厂

经 销 新华书店

开 本 850×1168 毫米 32 开本

插 页 3

字 数 196 千字

印 张 7.875

版 次 1997 年 1 月第 1 版 1997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

书 号 ISBN7-5014-1516-1/I·585

印 数 0001—5000 册

定 价 10.30 元



作者简介

邱华栋，27岁，1969年生于新疆。1992年毕业于武汉大学中文系，现在北京某报社工作。

16岁开始发表作品，迄今已出版长篇小说两部、中短篇小说集、中篇集六部、诗集两部，共200余万字。

主
编
何
镇
邦
谢
永
旺
禾
之
张
蓉



第一章

八月的天气是燠热的天气，热风之中，不时地从空中坠落一些被太阳晒得昏死过去的鸟，“扑腾”一声坠落在地上或者落在城中低头行走的行人身上，引起了很多人的惊呼。这是一个奇异的夏天，不仅仅在于它无比的燥热，还在于弥漫在人心之中的一种不安和紧张。那些人认为从空中坠下死鸟是十分不吉利的象征和预兆，但他们对究竟这座城池将会遇到什么样的灾祸却一无所知。也就是在这个月，这座城市到处都出现了一种红蚁，这种红蚂蚁很小，但是成群结队密密麻麻，仿佛一下子就从地底下钻出来似的出现在人们的视线中。蚂蚁的大军又红又亮，它们耐心而又无所顾忌地啃食着它们遇到的一切东西，在这座千年古城之中只要你静下心来谛听，你就可以听到蚂蚁啃食树木、家具器物、书籍、食品、木头、砖瓦和衣服的唰唰的声音。这种声音在白天嘈杂的市声掩盖之下，似乎若有若无，倘若到了清晨或者即将沉入黑夜的傍晚，市声早已尘嚣下落，你凝神谛听，你就可以听到蚂蚁们欢快而又兴奋的啃食声。这种声音类似初春的某种毛毛细雨，它轻柔而又均匀地从天而降，覆盖万物。而蚂蚁们啃食东西的声音

就如同春雨潇潇，让人惊恐不安。几天之后，红蚂蚁们已将这座城池中的人的各种东西啃食得千疮百孔，然后在一场大雨过后，悄然地消失了。它们的消失与它们的神秘出现一样迅速，让人们摸不着头脑，除了一些被人踩死的蚂蚁和被妇人烧死的蚂蚁尸体，大群大群如同泥土的颗粒一样，众多的蚂蚁一个也不剩，彻底地消失了。

大雨过后，空气中弥漫着桂花的香气。这是沁人心脾的气息，它让人闻到以后心旷神怡，禁不住连声打着喷嚏，天气照样十分燥热，满城里走动的都是身着绸缎衣裙的女子和赤膊的男人，男人们心怀恐惧地仰天咒骂着天气。这是1870年的南京城的夏季。纷乱的昏死的鸟儿从毫无云彩的炽热的空中坠下，是这座城市非常独特的景观，而大片大片的蝴蝶则又开始在街市、人的居所和树丛中飞舞，其数目之多让人眼花缭乱。蝴蝶们扇动翅膀带来的是花粉和热风，蝴蝶的飞舞在南京城中经常组成一些莫名其妙的汉字形状，令看见的人目瞪口呆，心慌慌地逃回家去。

所有的人都预感到这样一个夏天肯定会发生某种变故。于是各种传说立即像雨后的蜗牛一样开始在城中各家流传，在人们喋喋不休的嘴上爬动。比如朱雀街边有一个何姓女子生下了一个双头女婴，颐和巷中有一位古姓老人家的后院的地突然裂开了，里面露出了一口巨大的水缸，而水缸中间盛装的都是鲜红的血！城的东口有一户梁姓人家，家中到处都是癞蛤蟆，癞蛤蟆成千上万地聚集在那个人的家中，在床上、房梁上、桌子上、大院中、树上、器皿中到处都是，好像全城的癞蛤蟆都跑到他家去了，以至于梁姓人家逃之夭夭，家中已无一人，变成了癞蛤蟆的天地。那些癞蛤蟆白天倒也十分安静，但是到了晚上，却一齐鸣叫起来，一时间蛙鸣阵阵，聒噪不止，后来被府上来的一千人，用油泼上后放火烧了了事。府上给了梁家一笔钱，叫他们重新翻盖房屋，他们欣然从命了。哪料到他们刚刚盖好了房子，这幢宅第的各处

都疯狂地长出了菊花，菊花从墙缝中、从水缸下、从床的木板中，从宅第的所有有缝的地方长出来，白菊红菊黄菊异常茂盛地开满了他们家的各个角落，只要他们用剪刀除去菊花，那里在第二天就又会长出几朵来，其疯狂程度让人目瞪口呆。菊花瞬间就覆盖了梁家的生活。于是梁家人就生活在与菊花作战的战斗中，他们同仇敌忾，但仍旧挡不住菊花的顽强生长。

人们发现，桂花和菊花的生长都提前了。不仅花朵的生长有了变化，所有动物们的活动也异常活跃。有一天几个早起去集市买菜的妇人发现，在北湖街的石板路上，有一个蛇的队伍正在悄然滑行，蛇们一条接一条地，如同一股蛇的水流那样旁若无人地从街上游过，各种各样的蛇都有，有蟒蛇、七节蛇、竹叶青蛇、蝥蛇、黑蛇、眼镜蛇、腹蛇、银环蛇、金环蛇、水蛇、响尾蛇，足有几十种，它们安然地一条接一条，如同接到了某个统一的命令或者是指示那样沿着大街向前而行。妇人们啊地尖叫一声，丢下了手中的竹篮，竹篮内新鲜的蔬菜旋即滚落于地，立即被一些蛇口衔而去。有一个黄口小儿一点儿也不害怕，他站在路边一条又一条地数着，一共数了一千三百多条！太阳出来以后，蛇的队伍也就消失了。

仿佛是一下子，大雨过后，地上腾腾地升起在白日天光之中微微晃动的暑气，蚊虫的繁殖也令人吃惊。老人们说这是一个灾年，因为他们聚集在城外的水塘和水洼边上，亲眼看着那些蚊虫在水中迅速长大，露出水面长出了透明的翅膀，在半空中飞舞着聚成一团之后，如同一朵黑云一样向南京城而去。在燠热的白天，它们尽数藏在树叶的背面，到了傍晚，太阳一落下去，它们立即飞起，向城中的人们发起攻击。它们冲刺的速度非常之快，往往立即会将嘴刺刺入人的肌肤而拔不出去，被咬的人从胳膊上一捋，立即就有一把的蚊子尸体落了下去，而它们的嘴刺则留在了人的体内，初看上去像是一枚枚小小的黑点，但几天后人的皮肤就肿

胀起来。因此，南京城的人们在一种慌乱的惊恐情绪下生活着，大夫、江湖医生和巫师神汉是最为吃香而又勇敢的人物，他们匆忙的身影在一家家嚎哭的宅院中飘动与穿行，黑色的避邪之幡升起在宅院的大门口，向炽热的天空透露出灾年的气息。

傻子阿宝感到一切全都乱了套，但他捉摸不出来会发生什么，他约摸三十几岁，口眼歪斜，还不住地颤动，眼角的眼屎被苍蝇盯住了，它们频频从空中发起攻击。“天热，天真热。”他的嘴角流着口水，他对他所遇到的每一个人都说这句话，“那你钻到你的裤裆里去呀！”有人戏弄他说。这句话他可听不懂，他咧嘴笑着：“裤裆里也热，蚤子都热得跑光了。我裤裆里能捂热个鸡蛋。”他抹着口水，一颠一歪地在街上走。突然在他的眼前，从天而降一只黑色的乌鸦，死乌鸦扑腾一声掉在了他眼前的尘土之中，扬起了一片灰尘。死乌鸦惊恐的眼睛一动不动地盯着他，把傻子阿宝吓傻了，他又呆了一会儿，立即狂奔起来，“热！热！热！热！”他喊叫着一路狂奔而去。

他打算躲藏到什么地方去。他想来想去，发现躲在自家的水缸里比较安全，又凉快而且一见有蚊虫叮咬他就可以将头沉入水中，过一会再露出头来。他感到很得意，他发现街上的人都没有想到他的这个主意，他咧嘴笑着：“傻，你们傻，傻。”他在水中呆了一整天，到了晚上，忽然一阵吱吱的叫声响了起来，他几乎已昏昏欲睡，却看见有几只耗子，尖头大尾，落进了水缸，正在他的鼻子尖上四下翻腾，并泛起了一股腥臭之气，阿宝“霍”地一下子从水中一窜而出，他的双眼凸了出来，他赤身裸体地开始在大街上狂奔，“鱼，耗子变成鱼了！鱼！我见到处都是鱼！空中到处都是鱼！是黄花鱼、鲢鱼、狗鱼、鲫鱼、鲤鱼、鲇鱼、草鱼、鳊鱼、金鱼、银龙鱼、鲈鱼、鳊鱼……”阿宝在狂奔，他惊恐地叫着，在他的眼睛中，他所说的各种鱼已经在空中浮游而动，鱼们悠然地摆动着尾巴，它们在空中互相冲撞着身体，片片银白的、

乌黑的、金黄的鱼鳞从空中落下，这使得傻子阿宝更加惊恐了，他的双眼凸出，“救命啊，飞鱼来啦！飞鱼要吃人啦！”他裸体在南京城中的一条大道之上狂奔，他眼中的世界早已变成了一个水下的世界，而人已经是奇异的影子在水草一样的植物边飘动，他飞快地奔跑着，在银锭大街的路口突然扑倒在地，双眼凸出如同一只鸟那样趴在那里，嘴角的口水兀自在向外涌动。

一些人从四个方向围拢了过去。他们小心地将头探了过去，在悄悄地议论着。“死了吗？”

“像是死了。可你瞧他的背还在动。”

“那可能还没死。”

“作孽啊，像这样光着身子跑，也只有傻子阿宝才会这样干，这下可好，一命呜呼了。”

“他有家人吗？”

“爹妈早就死了，只剩他一人，家中还有些薄产，靠典当与偷东西过活。”

“你说奇怪不奇怪，今年的夏天南京城到处都是怪事，还有傻子也暴毙于街头，他口中还大叫着什么‘鱼！’‘鱼！’傻子又变成了疯子，这到底是怎么回事？”

人们围成一团，在悄悄地说着。忽然，他们听见了一阵锣响，只见一群兵勇护卫开道，有一顶大轿子正一耸一耸地从大道上快速走来，“让开让开！”开道的兵勇怒喝道，人们像炸了窝的蜂群一样散开，大道中央只剩下了趴在那里的傻子阿宝。队伍停了下来。

“因何事停轿？”轿子中传来了一声威严低沉的声音。

“禀大人，有人倒毙于路中央，小的正打算把那人搬开。”

“且慢，待我下来看看！”

很多聚在街角的人在那天都看见了两江总督马新貽的面孔，此人面如柳叶，眉毛很长，斜刺地向额上而去，目光冷漠阴沉，颇

084948

有威仪。他身穿四品官服，一探头从轿子里走了出来。他大步朝阿宝趴着的街道中央走去，人们都屏住了呼吸看着他。他皱了皱眉头，因为有这么多的草民百姓注视着他，多少叫他有些不自在。他俯下身去，探了探鼻息，这时空中又有一件东西坠了下来，“扑”地一声落在了他的脚边，他扭头看去，发现那是一只虎皮鹦鹉。连鹦鹉这种鸟儿都要从空中坠下，这是凶兆还是吉兆？他紧锁眉头，一个护卫立即过来将那死鹦鹉拿了开去，他没有再去理会，而是再一次地伸出手去探了探傻子阿宝的鼻息。他的手感到了一丝非常细微的气流，他发现此人并没有死，而是因为受了惊吓气脉不通假死而已。他略通经络，他伸出右手，撮指为“梅花三弄”爪，在阿宝的脉下猛点了一下，又在他的膻中和太阳穴叩击了一下，阿宝一阵咳嗽，突然睁开了双眼，他从地下一跃而起，活了过来。他没有弄明白到底发生了什么，发现自己赤身裸体展现在众人面前，赶紧捂住了羞处朝人群之外的深巷狂奔而去，引起了众人的哄笑。马新貽微微颌首，他捋了捋胡须，笑了笑，旁边有一些百姓叫起好来。人群似乎显得很兴奋，人头攒聚，多少有些躁动，有一种嗡嗡的人声低低地传来，一些人有些钦佩和畏怯地看着他，他知道他救活了一个傻子，百姓会对他有好的评价，他可以感受到那从各个方向射来的目光，他重新坐进轿子，因有要事需要和刚刚抵达南京的皇上的特派大臣琦琛商议，需要尽快赶去会面，面听聆训。护卫一声“起轿！”，轿子徐徐地再次升起了，百姓呼地散开，护卫开道之下，他的轿子重新前行了。

他忽然闻到了从轿子外面飘进来的桂花香气，这种香气使他轻轻闭上了眼睛，沉浸到了更为遥远的记忆之中。那时候他还是一个贫家子弟，终日骑坐在一头牛身上，一边读书，一边被缭绕在身边的蝴蝶簇拥。果不其然，吉人自有天相，他中了进士之后，当了苏州知县，后来竟然连连升迁，当上了两江总督。但随着他的官位的升高，他却日复一日地感受到了朝廷的昏庸和腐败。1870

年，朝廷已日复一日地显示出了衰败的迹象。在他的家中，有一个计算太阳落山时刻的日晷和一个表达时间流逝的沙漏，可日复一日，他忽然发现那日晷的指示显示太阳的落山要比过去提前了，几乎是每一天，那日晷的指示都在告诉他太阳在飞快地落下去，落到天尽头那无可名状的黑暗之中，这几乎是一种象征，象征着大清王朝的日渐衰败，气数已尽，血脉衰微了。一开始他还不敢承认日晷的暗示，但忽然有一天，他的沙漏却停止了向下漏沙，也就是说，在某一刻时间忽然凝固和停止了。这才使他惊慌了起来。他仰头望着头顶的天空，陷入了一种莫名的忧虑。归根结底他逃不脱这时间的牢笼的，他想，可这王朝衰微的征象日复一日地败露，它会在哪一天彻底地崩溃呢？崩溃之后我又如何计效与安顿我的后事？

那一年，天京陷落，清军进城，屠城数日，杀尽了太平天国军队的老少妇孺，一时间血流成河，天京之上血气弥漫，整座城市被一阵阵血光所覆盖，号称百万大军的太平天国顷刻之间土崩瓦解，云散雨收，这毫无疑问得益于曾国藩兄弟二人的湘军。马新贻也因此当上了两江总督，但他对曾国藩一直在内心之中存着戒备，那个沉稳干练的曾国藩叫他有一种隐隐的恐惧，他担心他有一天会被曾国藩所代替。但就在这年的秋天，曾国藩果然就任了两江总督，而这已经是早已尸骨灰飞烟灭的他所不能体察的了。

他坐在轿中，思绪万千，记忆的马匹把他带往了遥远的童年的往事的樊篱之中，整个少年的形象就是骑在牛背上，大声颂读诗书，被蝴蝶所簇拥的景象。因此家中之人在他小时候即认为他被祥云笼罩，将来自有大的前程。有一天他坐在一头牛背上，正在读《唐诗精萃》，忽然有一个老者，须眉皆白，他正微笑着注视着他、听他朗读《唐诗精萃》中的诗章，老人身着素衣，长发飘飘，听他读完了一首之后，朗声笑道：“好聪明伶俐的娃儿！”

那老者一个鹞子翻身，腾在空中哈哈一笑，倏然之间已伸出

左手，从空中将马新贻的衣领抓住，几个腾越，马新贻抬头一看，发现自己早已跃入空中，而耳朵边呼呼响着的都是一阵风声，他被老者揪住了衣领，动弹不得，只见老者纵身一跃就有七八丈远，从田埂跃到树梢，再从树梢飞临平地，几处腾越已然远离了他的牛群。他想哭，但却哭不出声音。但他害怕极了，在一阵紧张当中，狠狠地咬了一口那老者，正好咬在他的肩膀之上，老者毫无防备，大叫一声，右手轻轻一弹，一阵暗香袭来，马新贻只觉得一阵头晕，就晕了过去。

等他再次醒来的时候，他发现自己身居于一处桃花盛开的地方。那花的迷香一阵阵传来，他仍旧觉得头晕目眩，他躺在一张石床之上，四周全是桃花灿烂的桃树，一树树桃花粉嘟嘟地开着，一些花瓣随风起舞，在空中飞旋着，飘落在他的身上。他再一次睁开了眼，却发现有两个老者正笑眯眯地站在那里看着他，他几乎都有点儿糊涂了，因为那两个老者实在是非常相像，一样的白发白眉，笑容可掬，但眉头之间隐着一股寒气。

“爷爷，我在哪儿？我是在哪儿？”他坐起来，茫然地看着四周，“我何时来到了这里？”

老人哈哈大笑，笑声震落了一树桃花。“你是在桃花谷，孩子，你已是在千里之外的黄山桃花谷。”

“我的牛呢？我的《唐诗精萃》呢？”他突然想起了什么，翻身下床，“我的牛，我的牛……”他哭了起来，猛地拔腿狂奔了起来，但老者将身子一晃，已然飘到了他的前面：“孩子，你的牛在千里之外吃草，你的书我给你带来了，我们要培养你做一个有大出息的人，你不能走！”老者猛地将手再一次捞住了他的衣领，两步闪展将他又带至了石床上。

“你们是谁？”他茫然地问他们。在他的脑海中，那纷飞的蝴蝶仍旧在缭绕着他，他可从来没有想到自己居然会已经离开家门

千里之远。

“我们，孩子，你慢慢就会知道啦！只是我们可不想叫你一辈子都做放牛娃，我们要把你培养成一个叱咤风云的人。孩子，你的天资很好，但你需要好师傅。我们是苏氏兄弟，我是苏老大，今年我一百零七岁，而他一百零五岁了。我们在这里生活了几十年，就要死了，所以我们要挑个好徒弟，来继承我们的事业。于是我就挑中你啦。”

“挑中了我？”十岁的马新貽天真活泼，他仍旧不懂得老者所言指的是什么。“可我要放牛！”他嚷道：“我要放牛！”

“没出息！”老者立即愠怒了起来，“就知道放牛，放牛！来，跟我来！”苏老大领着他，走进了一个山洞，那山洞之中幽暗无比，但可以听见洞壁在不停地向下滴水，他带着马新貽来到了一处石壁前，按了一个墙上凸起的按钮，那石壁立即翻转了过来，马新貽有些惊呆了，因为石壁之中竟然有一壁的藏书，分门别类，经、史、子集，样样齐全，整整齐齐。“孩子，我们苏氏兄弟要把你培养成文武兼备的人，然后去一得天下。”

“什么叫一得天下？”马新貽兴冲冲地跪过去，他拿起一卷《宋词选注》，用手拂去书上些微的灰尘，“一得天下？天下是皇上的，谁可以得去啊。”

“不，”老者严肃地对他说，“天下是我们汉人的，如今却已被满清的鞑子统治了二百多年！孩子，我和苏老二是反清复明的义士后代，自从祖上在海上最后被击败身死以后，我们就隐名埋姓，藏身于这黄山之中，我们一直在修习文武之功，盼望有一天可以重出江湖，扶持大明皇上，重新恢复明朝的天下一统，赶走鞑子。可我们却渐渐老了，我们要找一个接班人，于是我们就发现了你！你眉骨端正，额头凸起，属大富大贵之相，日后必有大的前程。但你出身寒微，刚刚开蒙，就在囫圇吞枣地啃读唐诗，说明你酷爱读书，好学上进，是个好娃儿！于是我们兄弟俩决定将我们毕生

所钻研的武学和文学都传授于你。等日后你成长起来就知道我们的一片良苦用心了。”

苏老大说完，潸然泪下。马新貽觉得有点儿诧异，但他还是伸出手去，抚去了老者眼角的一滴泪水，“别哭，爷爷，我听你的话，我就爱读书，你这里有这么多的书，我就跟着你们读书习武，我再也不想回去放牛啦！”

“好！好！”苏氏老者听他如此说，兴奋得直腾起有三丈之高，哈哈大笑，在半空之中一伸手抓住了一只黄雀，“好！”他落下之后，兀自大笑不止，“好，好！这下我们有了接班人啦！”

从那一天起，马新貽就忘了回家的念头，他向苏氏兄弟苦心学艺。苏氏兄弟在江湖之上以“花朵神功”闻名，在与敌决战之际，可以踩在花朵之上疾飞而行，以骇人的力量击败对手：因为他们可以将花朵变成飞旋的武器，锋利而又滞重，转瞬之间击中敌手，可嵌入敌手的肌骨之中，而且还可将花粉的迷香制成一种迷药，闻见的人会顷刻失去知觉。苏氏两兄弟中，苏老大日日给马新貽教授功课，从《论语》读起，经史子集各部一一传诵浏览，诗词书画全部传授于他。倏忽间已是三年，一天，在授课的当口，苏老大忽然仰天长叹，“唉，也不知何日可恢复我大明江山，几百年都过去了，清廷根基依旧十分牢固，我等也垂垂老矣。我们还有一个秘密，至今仍存于心中。”

“什么秘密？师傅，你可说与我听，我今后一定会为你保守。”马新貽仰起了童稚的脸，做倾听状。

“我们在浙江舟山群岛附近，凿沉了一艘装满金锭和银锭的大船。那金银是我们义士所藏，为将来反清复明，购买武器粮草，举事之时所用。只怕你师傅垂垂老矣，将来无力去捞取。藏宝图在这石匣中，孩儿，你且将它珍藏好。”苏老大说完，从一个石匣中取出了一张羊皮纸，细细展开，叫马新貽看。此时的马新貽方才

13岁，他的“蜂鸟轻功”已经十分了得，可以像蜂鸟一样在空中停留，并连续出击。他看了苏老大给他展读的羊皮纸书，觉得自己责任重大。13岁的马新贻属于早熟，他觉得这是师傅对他态度最为器重的时刻，他认真听着师傅的讲解，牢牢地记准了那宝藏方位，这时，旁边的一棵老桑树顶之上，有一只黑毛乌鸦正在聒噪不已，马新贻将脚尖一点，身子已然飞入空中，他踩动桑树的树叶，只三跃，便已飞跃上桑树之顶，那乌鸦倏然起飞，这时马新贻早已伸出手将乌鸦的尾巴握住，用手指着力一弹，那乌鸦如同一枚流星，径自射向前面一块巨石。“嗖”地一声，乌鸦的叫声还有一半仍在空中播散，而它的头已一下子嵌入了巨石，两腿兀自还在颤动，而马新贻则已飘然落地，“我嫌它太吵，师傅，您接着给我讲吧。”苏老二从一旁跃起，他来到巨石边观瞧，发现乌鸦的头部早已深入岩石，可见马新贻的内功已大有长进。他抚着胡子，连声说：“不错，内功也有出色的进步，我们兄弟二人的文攻武卫，你会渐渐了然的，我大哥眼力不错，挑中了你这个孩子。孩子，你就好好跟着我们吧，日后还有更大的伟业等着你去创建。”这时正是清晨时分，东方鱼肚白色渐渐消隐，一轮红日喷薄而出，夹杂着万道金光，寰宇之内立时被照亮，三个人仰面看着这一壮观的景象，禁不住仰天长啸，啸声震动了树叶，扑簌簌地打着旋儿落了下来，而啸声如同三股洪流，互相裹胁着朝天际而去。

在随后的几年当中，苏氏兄弟继续在黄山桃花谷给马新贻传授文武之道。苏老大博学多才，不仅对经史子集各部烂熟于心，并修炼出从各种花卉中提炼迷药的本领，他的迷药是江湖上一绝，但只会使人动弹不得，瞬间即使人丧失掉了全部的活动能力，却并不使人致死，这就是所谓“仁者无敌香”，也就是说，苏老大从不以杀人无数来为自己确定威名。马新贻每天早晚跟着苏老大咏诵诗书，练习提炼迷药，清晨和下午则跟苏老二练习各种硬功，包